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單位決算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編印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111年度單位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1-5
二、決算報表	
(一) 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6-9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0-11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2-17
4.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18-23
5.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無
6.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無
(二) 附屬表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4-25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26-29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30-33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34-35
5. 歲入保留分析表	36
6.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37
7. 歲出保留分析表	無
8.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38-39
9. 人事費分析表	40-41
10.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42-43
11.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44-47
12.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無
13.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無
14.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無
15.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無
16. 重大社會發展、科技發展計畫執行情形及目標達成情	

形表·····	無
17.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無
18.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無
19.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8-51
20.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無
21.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	無
 三、會計報表	
(一) 主要表	
1. 平衡表·····	52
2. 收入支出表·····	53
(二) 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1) 專戶存款明細表·····	54
(2) 應收帳款明細表·····	55-57
(3) 土地明細表·····	58
(4)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59
(5)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60
(6)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61
(7)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62
(8)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63
(9)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64
(10) 雜項設備明細表·····	65
(11)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66
(12)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67
(13)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68
(14)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69
(15) 保管品明細表·····	70
(16) 債權憑證明細表·····	71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72-73

3. 長期投資明細表·····	無
4. 應付租賃款及其他長期負債變動表·····	無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74
2. 現金出納表·····	75-76
3.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77
4.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78
5.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9-87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1. 本年度歲入部分：預算數新臺幣（以下同）36,513,000 元，決算數 28,061,435 元，執行率 76.85%。
 - (1)罰金罰鍰及怠金預算數 20,917,000 元，決算數 15,750,500 元，短收 5,166,500 元，執行率 75.30%，主要係因罰金案件收入減少所致。
 - (2)沒入及沒收財物預算數 15,194,000 元，決算數 11,318,149 元，短收 3,875,851 元，執行率 74.49%，主要係因緩起訴處分金收入減少所致。
 - (3)賠償收入預算數 250,000 元，決算數 793,747 元，超收 543,747 元，執行率 317.50%，主要係因求償案件增加所致。
 - (4)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1,000 元，決算數 1,498 元，超收 498 元，執行率 149.80%，係因律師閱覽費收入增加所致。
 - (5)財產孳息預算數 2,000 元，決算數 252 元，短收 1,748 元，執行率 12.60%，主要係因疫情關係致無會議室租金收入。
 - (6)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1,000 元，決算數 52,200 元，超收 51,200 元，執行率 5,220%，主要係因出售廢舊物資所致。
 - (7)雜項收入預算數 148,000 元，決算數 145,089 元，短收 2,911 元，執行率 98.03%，主要係因員工離職致宿舍費減少。
2. 本年度歲出部分：預算數 60,656,000 元，決算數 59,471,301 元，執行率 98.05%。
 - (1)一般行政預算數 51,543,000 元，決算數 51,530,045 元，賸餘數 12,955 元，執行率 99.97%。
 - (2)檢察業務預算數 8,143,000 元，決算數 7,263,951 元，賸餘數 879,049 元，執行率 89.20%，主要係補(捐)助公益團體之經費結餘及犯罪被害補償金案件依實際申請致獎補助費賸餘，已於年度結束後由國庫署自動收回繳庫。
 - (3)交通及運輸設備預算數 860,000 元，決算數 677,305 元，執行率 78.76%，係購置小型警備車 1 輛，為配合共同供應契約提供低於預算金額之車種，同時符合公務需求之車輛選擇致經費賸餘 182,695 元。
 - (4)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10,000 元，本年度未動支。
3. 以前年度歲入保留部分：
 - (1)104 年度沒入及沒收財物權責發生轉入應收數 125,700 元，本年度實現數 0 元，尚未結清數 125,700 元。
 - (2)105 年度沒入及沒收財物權責發生轉入應收數 63,699 元，本年度實現數 25,821 元，尚未結清數 37,878 元。
 - (3)107 年度沒入及沒收財物權責發生轉入應收數 201,673 元，本年度實現數 130,658

元，尚未結清數 71,015 元。

(4)108 年度沒入及沒收財物權責發生轉入應收數 9,008,844 元，本年度實現數 89,769 元，尚未結清數 8,919,075 元。

(5)109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權責發生轉入應收數 550,000 元，本年度實現數 0 元，尚未結清數 550,000 元。

(6)109 年度沒入及沒收財物權責發生轉入應收數 2,613,803 元，本年度實現數 209,499 元，註銷數 1,000 元，尚未結清數 2,403,304 元。

(7)109 年度賠償收入權責發生轉入應收數 240,189 元，本年度實現數 0 元，尚未結清數 240,189 元。

(8)110 年度沒入及沒收財物權責發生轉入應收數 13,358,283 元，本年度實現數 97,629 元，尚未結清數 13,260,654 元。

(二)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專戶存款 14,292,498 元，係存入保證金及應付保管款存入專戶數。
2. 應收帳款 28,759,302 元，係法院判決確定應繳庫之犯罪所得款項。
3. 土地 2,827,901 元，係辦公房屋及宿舍基地。
4. 房屋建築及設備 31,929,429 元，係辦公房屋及宿舍建築物。
5.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6,367,225 元，係辦公房屋及宿舍建築物之累計折舊。
6. 機械及設備 9,139,239 元，係公務通信及網路設備等。
7.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7,769,482 元，係公務通信及網路設備等之累計折舊。
8. 交通及運輸設備 7,132,501 元，係公務車輛等。
9.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4,035,792 元，係公務車輛等之累計折舊。
10. 雜項設備 6,982,205 元，係公務所需事務設備等。
11.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4,698,267 元，係公務所需事務設備等之累計折舊。
12. 應付代收款 2,384,850 元，係犯罪所得待返還款項。
13. 存入保證金 4,912,000 元，係刑事保證金款項。
14. 應付保管款 6,995,648 元，係贓證物款款項。
15. 資產負債淨額 53,899,811 元，係各項固定資產之總額及沒入及沒收財物、賠償收入權責發生轉入應收數。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5 億元或 20%以上之說明
			增減數 (C)= (A)-(B)	增減% (C)/(B)*100	
資產	68,192,309	59,426,909	8,765,400	14.75	
流動資產	43,051,800	34,620,026	8,431,774	24.36	
專戶存款	14,292,498	8,457,835	5,834,663	68.99	主要係增加贓證物款及待返還之犯罪所得所致。

科 目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5 億元或 20%以上之說明
			增減數 (C)= (A)-(B)	增減% (C)/(B)*100	
應收帳款	28,759,302	26,162,191	2,597,111	9.93	
固定資產	25,140,509	24,806,883	333,626	1.34	
土地	2,827,901	2,827,901	0	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31,929,429	31,929,429	0	0.00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6,367,225)	(15,824,693)	(542,532)	3.43	
機械及設備	9,139,239	8,943,227	196,012	2.19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7,769,482)	(7,398,483)	(370,999)	5.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7,132,501	7,489,117	(356,616)	(4.76)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4,035,792)	(5,170,951)	1,135,159	(21.95)	主要係報廢公務車 1 輛所致。
雜項設備	6,982,205	7,372,450	(390,245)	(5.29)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4,698,267)	(5,361,114)	662,847	(12.36)	
負債	14,292,498	8,457,835	5,834,663	68.99	
流動負債	2,384,850	2,009,681	375,169	18.67	
應付代收款	2,384,850	2,009,681	375,169	18.67	
其他負債	11,907,648	6,448,154	5,459,494	84.67	
存入保證金	4,912,000	3,042,000	1,870,000	61.47	係增加刑事保證金所致。
應付保管款	6,995,648	3,406,154	3,589,494	105.38	係增加贓證物款所致。
淨資產	53,899,811	50,969,074	2,930,737	5.75	
資產負債淨額	53,899,811	50,969,074	2,930,737	5.75	

(二)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說明：無。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一般行政：舉辦各類自我成長營，並推派員工參加在職進修，提升本職學能，促進業務品質提升，適時調整工作分配，貫徹分層負責制度，促進勞逸平均，照顧退休員工，增進同仁福利，實施公文電子化，防制積壓延宕，定期召開署務會議，促進業務革新，嚴格執行預算，杜絕浪費公帑，充實各項設備，改善辦公環境，加強財物管理，發揮物盡其用；普及擴大便民服務，建立親民形象。

2. 檢察業務：本年度辦結案件共計 5,552 件，其中偵字案件共計 1,614 件、偵查其他案件 2,609 件、執行案件 637 件、執行其他案件 387 件、再議案件 142 件、觀護案件 163 件。另偵字案件起訴 167 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 253 件、緩起訴 103 件、不起訴 634 件、他結 457 件。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一、公文時效管制	1.提升電子公文交換比率。 2.定期稽催考核公文辦理時效。	111年度受理一般行政公文3,541件，其中電子公文收文3,103件，紙本收文438件；案件公文3,148件，公文線上簽核比率為83.24%，均依照文書流程管理手冊規定辦理，每月定期稽催考核，並無積壓延宕情事。	
	二、強化為民服務工作	加強為民服務中心之服務效能。	1. 111年度單一窗口收、發刑事保證金46件、解答民眾電話詢問174件、言詞詢問712件、代撰繕書狀113件、處理具保37件、受理言詞申告10件。 2. 111年度受理聲請案件1,263件，聲請案件依其性質，併案或分聲他案，即時處理並函復。	
	三、提升預算執行效能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達成各項計畫與預算配合。	111年度法定預算數60,656,000元，累計實支數59,471,301元，執行率98.05%。	
檢察業務	一、加強犯罪追訴，積極調查不法	1.強化肅貪能量。 2.加強查緝兩岸三地跨境犯罪。 3.強化並落實毒品防制策略。 4.加強查緝危害治安犯罪。 5.強化沒收效率，斷絕犯罪利基。 6.加強查緝危害國土保育、環境保護犯罪。	1. 111年度3、6、9、12月辦理肅貪會議，以加強網絡聯繫及溝通，強化查緝能量。 2. 111年度執行涉外案件裁判確定44人。 3. 111年度3、6、9、12月辦理查緝毒品會議，加強網絡聯繫及溝通，以落實毒品防制策略；並配合全國同步查緝毒品行動(即安居緝毒第7波)。 4. 111年度新收偵查案件之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206件、公共危險案124件、妨害性自主案7件、殺人(含一般殺人、殺人未遂、預備殺人、殺害直系尊親屬及過失致死)案10件、竊盜案122件、詐欺案370件、恐嚇及擄人勒贖案5件、貪污治罪條例及瀆職罪5件、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2件、組織犯罪防制條例1件、洗錢防制法169件、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10件。 5. 積極辦理不法犯罪所得之沒收，111年度計執行沒收不法犯罪所得747,370元。 6. 「國土保育」案件1件起訴、3件緩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檢察業務			起訴、1件不起訴、1件通緝中、2件偵辦中；「環保犯罪」案件1件起訴、1件緩起訴、4件不起訴、2件偵辦中。	
	二、提升檢察效能，強化刑事正義	1.加強運用聲請簡易判決處刑。 2.妥善運用緩起訴處分制度。 3.提升辦案正確率。	1.111年度偵辦案件，提起公訴420件，其中聲請通常程序167件、聲請簡易判決253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佔提起公訴案件60.24%。 2.111年度緩起訴處分依職權送再議件數為79件，維持率100%。 3.111年度裁判確定人數363人，經判決無罪確定5人，辦案正確性為98.62%。	
	三、落實犯罪預防宣導與法律宣導	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推廣活動。	111年度本署與機關、校園、社團、協會及結合地區節慶辦理48場次犯罪預防與法律知識推廣。	
	四、落實人權保障	1.按月調查準時開庭情形及問案態度，維護人權。 2.屬行公訴蒞庭審慎交互詰問與認罪協商。	1.111年度開庭件數為1,186件，其中準時開庭為1,186件、未準時開庭為0件，準時開庭比率為100%；每月不定期針對受訊(詢)問之當事人進行問卷調查，問案態度均呈良好狀態。 2.本署置主任檢察官1人、檢察官2人，公訴案件由原起訴檢察官全程蒞庭，111年度檢察官蒞庭執行職務323庭次，審慎交互詰問，保障人權。	
	五、加強刑事裁判執行	1.依法執行刑事裁判。 2.妥善審核聲請易科罰金及聲請易服社會勞動案件。	1.111年度新收執行(含執行其他)案件693件均依法執行，已執行短期自由刑得易科罰金案件為196人，其中聲請並准予易科罰金為125人、聲請並准予易服社會勞動為8人。 2.111年度收繳罰金15,750,500元。	

四、其他重要說明：無。

福建金門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361,000	0	36,361,000
	126			0423910000-3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36,361,000	0	36,361,000
		01		0423910100-8 罰金罰鍰及怠金	20,917,000	0	20,917,000
			01	0423910101-0 罰金罰鍰	20,917,000	0	20,917,000
			02	0423910200-2 沒入及沒收財物	15,194,000	0	15,194,000
			01	0423910201-5 沒入金	14,675,000	0	14,675,000
			02	0423910202-8 沒收物變價	519,000	0	519,000
			03	0423910300-7 賠償收入	250,000	0	250,000
			01	0423910302-2 賠償求償收入	250,000	0	250,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000	0	1,000
	103			0523910000-9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1,000	0	1,000
		01		0523910300-2 使用規費收入	1,000	0	1,000
			01	0523910303-0 資料使用費	1,000	0	1,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3,000	0	3,000
	143			0723910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3,000	0	3,000
		01		0723910100-4 財產孳息	2,000	0	2,00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24,710,909	3,151,487	0	27,862,396	-8,498,604	76.63
24,710,909	3,151,487	0	27,862,396	-8,498,604	76.63
15,750,500	0	0	15,750,500	-5,166,500	75.30
15,750,500	0	0	15,750,500	-5,166,500	75.30
8,908,650	2,409,499	0	11,318,149	-3,875,851	74.49
8,895,370	2,409,499	0	11,304,869	-3,370,131	77.03
13,280	0	0	13,280	-505,720	2.56
51,759	741,988	0	793,747	543,747	317.50
51,759	741,988	0	793,747	543,747	317.50
1,498	0	0	1,498	498	149.80
1,498	0	0	1,498	498	149.80
1,498	0	0	1,498	498	149.80
1,498	0	0	1,498	498	149.80
52,452	0	0	52,452	49,452	1,748.40
52,452	0	0	52,452	49,452	1,748.40
252	0	0	252	-1,748	12.60

福建金門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1	0723910103-2 租金收入	2,000	0	2,000
			02	0723910101-7 利息收入	0	0	0
		02		0723910500-2 廢舊物資售價	1,000	0	1,000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148,000	0	148,000
	143			1223910000-9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148,000	0	148,000
		01		1223910200-8 雜項收入	148,000	0	148,000
			01	1223910210-1 其他雜項收入	148,000	0	148,000
				經常門小計	36,513,000	0	36,513,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36,513,000	0	36,513,00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0	0	0	0	-2,000	0.00
252	0	0	252	252	
52,200	0	0	52,200	51,200	5,220.00
145,089	0	0	145,089	-2,911	98.03
145,089	0	0	145,089	-2,911	98.03
145,089	0	0	145,089	-2,911	98.03
145,089	0	0	145,089	-2,911	98.03
24,909,948	3,151,487	0	28,061,435	-8,451,565	76.85
0	0	0	0	0	
24,909,948	3,151,487	0	28,061,435	-8,451,565	76.85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4				3400000000-1 司法支出	62,043,230	0	0	0	
						0	0	0	
				01	3423910100-7 一般行政	51,543,000	0	0	0
						0	0	0	
				02	3423911000-8 檢察業務	8,143,000	0	0	0
						0	0	0	
				03	342391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860,000	0	0	0
						0	0	0	
				04	3423919800-8 第一預備金	110,000	0	0	0
						0	0	0	
26				34770134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387,230	0	0	0	
						0	0	0	
				01	7600000000-8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776,770	0	0	0
						0	0	0	
32				01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759,328	0	0	0
						0	0	0	
				01	76770176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7,442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517,650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517,650	0	0	0
				0	0	0			
				合計	64,337,650	0	0	0	
						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62,043,230	60,858,531	0	-1,184,699	98.09
	0	60,858,531		
51,543,000	51,530,045	0	-12,955	99.97
	0	51,530,045		
8,143,000	7,263,951	0	-879,049	89.20
	0	7,263,951		
860,000	677,305	0	-182,695	78.76
	0	677,305		
110,000	0	0	-110,000	0.00
	0	0		
1,387,230	1,387,230	0	0	100.00
	0	1,387,230		
1,776,770	1,776,770	0	0	100.00
	0	1,776,770		
1,759,328	1,759,328	0	0	100.00
	0	1,759,328		
17,442	17,442	0	0	100.00
	0	17,442		
517,650	517,650	0	0	100.00
	0	517,650		
517,650	517,650	0	0	100.00
	0	517,650		
64,337,650	63,152,951	0	-1,184,699	98.16
	0	63,152,951		

福建金門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35			0023910000-1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60,656,00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59,010,00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1,646,000	0	0	0	0	0
						0	-145,924	-145,924		
						0	145,924	145,924		
		01		3423910100-7 一般行政	51,543,00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48,192,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3,321,000	0	0	0	0	0
				40 獎補助費	30,000	0	0	0	0	0
		02		3423911000-8 檢察業務	7,357,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4,550,000	0	0	0	0	0
				40 獎補助費	2,807,000	0	0	0	0	0
						0	-145,924	-145,924		
						0	-145,924	-145,924		
		02		3423911000-8* 檢察業務	786,000	0	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786,000	0	0	0	0	0
						0	145,924	145,924		
		03		342391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86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1		342391901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86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60,656,000	59,471,301	0	-1,184,699	98.05
	0	59,471,301		
58,864,076	57,862,072	0	-1,002,004	98.30
	0	57,862,072		
1,791,924	1,609,229	0	-182,695	89.80
	0	1,609,229		
51,543,000	51,530,045	0	-12,955	99.97
	0	51,530,045		
48,192,000	48,188,249	0	-3,751	99.99
	0	48,188,249		
3,321,000	3,317,796	0	-3,204	99.90
	0	3,317,796		
30,000	24,000	0	-6,000	80.00
	0	24,000		
7,211,076	6,332,027	0	-879,049	87.81
	0	6,332,027		
4,404,076	4,396,353	0	-7,723	99.82
	0	4,396,353		
2,807,000	1,935,674	0	-871,326	68.96
	0	1,935,674		
931,924	931,924	0	0	100.00
	0	931,924		
931,924	931,924	0	0	100.00
	0	931,924		
860,000	677,305	0	-182,695	78.76
	0	677,305		
860,000	677,305	0	-182,695	78.76
	0	677,305		

福建金門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30 設備及投資	860,000	0	0	0
						0	0	0
		04		3423919800-8 第一預備金	110,000	0	0	0
						0	0	0
				60 預備金	110,000	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517,650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517,65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517,650	0	0	0
						0	0	0
05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759,328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1,759,328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759,328	0	0	0
						0	0	0
29				34770134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387,230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1,387,230	0	0	0
						0	0	0
29				76770176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7,442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17,442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404,672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3,681,650	0	0	0
						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860,000	677,305	0	-182,695	78.76
	0	677,305		
110,000	0	0	-110,000	0.00
	0	0		
110,000	0	0	-110,000	0.00
	0	0		
517,650	517,650	0	0	100.00
	0	517,650		
517,650	517,650	0	0	100.00
	0	517,650		
517,650	517,650	0	0	100.00
	0	517,650		
1,759,328	1,759,328	0	0	100.00
	0	1,759,328		
1,759,328	1,759,328	0	0	100.00
	0	1,759,328		
1,759,328	1,759,328	0	0	100.00
	0	1,759,328		
1,387,230	1,387,230	0	0	100.00
	0	1,387,230		
1,387,230	1,387,230	0	0	100.00
	0	1,387,230		
17,442	17,442	0	0	100.00
	0	17,442		
17,442	17,442	0	0	100.00
	0	17,442		
1,404,672	1,404,672	0	0	100.00
	0	1,404,672		
3,681,650	3,681,650	0	0	100.00
	0	3,681,650		

福建金門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合計	64,337,650	0	0	0
						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64,337,650	63,152,951	0	-1,184,699	98.16
	0	63,152,951		

福建金門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4	02	128	02	01	0400000000-2	125,700	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423910000-3	125,700	0	
					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	0	0	
					0423910200-2	125,700	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	0	
105	02	127	02	01	0423910201-5	125,700	0	
					沒入金	0	0	
					小 計	125,700	0	
						0	0	
					0400000000-2	63,699	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107	02	127	02	01	0423910000-3	63,699	0	
					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	0	0	
					0423910200-2	63,699	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	0	
					0423910201-5	63,699	0	
					沒入金	0	0	
108	02	127	02	01	小 計	63,699	0	
						0	0	
					0400000000-2	201,673	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423910000-3	201,673	0	
					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0	0	
107	02	127	02	01	0423910200-2	201,673	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	0	
					0423910201-5	201,673	0	
					沒入金	0	0	
					小 計	201,673	0	
						0	0	
108	02				0400000000-2	9,008,844	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地方檢察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125,700
0	0	0
0	0	125,700
0	0	0
0	0	125,700
0	0	0
0	0	125,700
0	0	0
0	0	125,700
0	0	0
25,821	0	37,878
0	0	0
25,821	0	37,878
0	0	0
25,821	0	37,878
0	0	0
25,821	0	37,878
0	0	0
25,821	0	37,878
0	0	0
130,658	0	71,015
0	0	0
130,658	0	71,015
0	0	0
130,658	0	71,015
0	0	0
130,658	0	71,015
0	0	0
130,658	0	71,015
0	0	0
89,769	0	8,919,075
0	0	0

福建金門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9	02	128			0423910000-3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9,008,844	0	
						0	0	
					02	0423910200-2 沒入及沒收財物	9,008,844	0
						0	0	
					01	0423910201-5 沒入金	9,008,844	0
						0	0	
				小 計	9,008,844	0		
					0	0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403,992	1,000		
					0	0		
					0	0		
	110	02	127			0423910000-3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3,403,992	1,000
						0	0	
					01	0423910100-8 罰金罰鍰及息金	550,000	0
						0	0	
					01	0423910101-0 罰金罰鍰	550,000	0
						0	0	
					0423910200-2 沒入及沒收財物	2,613,803	1,000	
					0	0		
				01	0423910201-5 沒入金	2,613,803	1,000	
					0	0		
				03	0423910300-7 賠償收入	240,189	0	
					0	0		
			01	0423910302-2 賠償求償收入	240,189	0		
				0	0			
			小 計	3,403,992	1,000			
				0	0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358,283	0			
				0	0			
		128		0423910000-3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13,358,283	0		
				0	0			
		02		0423910200-2 沒入及沒收財物	13,358,283	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89,769	0	8,919,075
0	0	0
89,769	0	8,919,075
0	0	0
89,769	0	8,919,075
0	0	0
89,769	0	8,919,075
0	0	0
209,499	0	3,193,493
0	0	0
209,499	0	3,193,493
0	0	0
0	0	550,000
0	0	0
0	0	550,000
0	0	0
209,499	0	2,403,304
0	0	0
209,499	0	2,403,304
0	0	0
0	0	240,189
0	0	0
0	0	240,189
0	0	0
209,499	0	3,193,493
0	0	0
97,629	0	13,260,654
0	0	0
97,629	0	13,260,654
0	0	0
97,629	0	13,260,654
0	0	0

福建金門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1	0423910201-5 沒入金	13,358,283	0
					小 計	0	0
					經常門小計	13,358,283	0
					合 計	0	0
						26,162,191	1,000
						0	0
						26,162,191	1,00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97,629	0	13,260,654
0	0	0
97,629	0	13,260,654
0	0	0
553,376	0	25,607,815
0	0	0
553,376	0	25,607,815
0	0	0

福建金門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35			0023910000-1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48,188,249	7,714,149	1,959,674	0	57,862,072
		01		3423910100-7 一般行政	48,188,249	3,317,796	24,000	0	51,530,045
		02		3423911000-8 檢察業務	0	4,396,353	1,935,674	0	6,332,027
		03		342391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342391901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小計	48,188,249	7,714,149	1,959,674	0	57,862,072
				合計	48,188,249	7,714,149	1,959,674	0	57,862,072

地方檢察署

決算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1,609,229	0	1,609,229	59,471,301	
0	0	0	0	51,530,045	
0	931,924	0	931,924	7,263,951	以業務費支出臨時人員110年度年終獎金45,450元，用途別為臨時人員酬金。
0	677,305	0	677,305	677,305	
0	677,305	0	677,305	677,305	
0	1,609,229	0	1,609,229	59,471,301	
0	1,609,229	0	1,609,229	59,471,301	

福建金門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人事費	48,188,249	0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7,713,537	0	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752,556	0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905,417	0	0
1030 獎金	6,764,483	0	0
1035 其他給與	471,639	0	0
1040 加班值班費	4,665,714	0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174,913	0	0
1055 保險	2,739,990	0	0
20業務費	3,317,796	4,396,353	0
2003 教育訓練費	51,772	0	0
2006 水電費	417,791	0	0
2009 通訊費	72,750	869,988	0
2018 資訊服務費	211,873	0	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8,205	0	0
2024 稅捐及規費	8,960	0	0
2027 保險費	37,455	0	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0	507,114	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183	296,692	0
2051 物品	841,976	928,147	0
2054 一般事務費	945,215	1,409,227	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76,900	0	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6,100	0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6,400	0	0
2072 國內旅費	43,376	378,225	0
2081 運費	3,240	6,960	0
2093 特別費	93,600	0	0
30設備及投資	0	931,924	677,305
3025 運輸設備費	0	0	677,305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33,333	0
3035 雜項設備費	0	898,591	0
40獎補助費	24,000	1,935,674	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1,193,686	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0	741,988	0

地方檢察署
 決算累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48,188,249
				27,713,537
				752,556
				2,905,417
				6,764,483
				471,639
				4,665,714
				2,174,913
				2,739,990
				7,714,149
				51,772
				417,791
				942,738
				211,873
				68,205
				8,960
				37,455
				507,114
				308,875
				1,770,123
				2,354,442
				276,900
				76,100
				156,400
				421,601
				10,200
				93,600
				1,609,229
				677,305
				33,333
				898,591
				1,959,674
				1,193,686
				741,988

福建金門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85 獎勵及慰問	24,000	0	0
小 計	51,530,045	7,263,951	677,305
合 計	51,530,045	7,263,951	677,305

地方檢察署
 決算累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24,000
				59,471,301
				59,471,301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25,463,324	0	0
本年度	24,909,948	0	0
0423910101 罰金罰鍰	15,750,500	0	0
0423910201 沒入金	8,895,370	0	0
0423910202 沒收物變價	13,280	0	0
0423910302 賠償求償收入	51,759	0	0
0523910303 資料使用費	1,498	0	0
0723910101 利息收入	252	0	0
07239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2,200	0	0
12239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45,089	0	0
以前年度	553,376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553,376	0	0
105年度 0423910201 沒入金	25,821	0	0
107年度 0423910201 沒入金	130,658	0	0
108年度 0423910201 沒入金	89,769	0	0
109年度 0423910201 沒入金	209,499	0	0
110年度 0423910201 沒入金	97,629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方檢察署
數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9)=(1)-(2)+(3)+ (4)+(5)+(6)+ (7)+(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25,463,324
0	0	0	0	0	0	24,909,948
0	0	0	0	0	0	15,750,500
0	0	0	0	0	0	8,895,370
0	0	0	0	0	0	13,280
0	0	0	0	0	0	51,759
0	0	0	0	0	0	1,498
0	0	0	0	0	0	252
0	0	0	0	0	0	52,200
0	0	0	0	0	0	145,089
0	0	0	0	0	0	553,376
0	0	0	0	0	0	553,376
0	0	0	0	0	0	25,821
0	0	0	0	0	0	130,658
0	0	0	0	0	0	89,769
0	0	0	0	0	0	209,499
0	0	0	0	0	0	97,6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福建金門地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方檢察署
數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福建金門地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63,152,951	0	0	0
本年度	63,152,951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59,471,301	0	0	0
3423910100 一般行政	51,530,045	0	0	0
3423911000 檢察業務	7,263,951	0	0	0
34239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677,305	0	0	0
二、統籌科目	3,681,650	0	0	0
34770134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387,230	0	0	0
76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759,328	0	0	0
76770176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7,442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517,650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方檢察署
數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63,152,951	0
0	0	0	63,152,951	0
0	0	0	59,471,301	0
0	0	0	51,530,045	0
0	0	0	7,263,951	0
0	0	0	677,305	0
0	0	0	3,681,650	0
0	0	0	1,387,230	0
0	0	0	1,759,328	0
0	0	0	17,442	0
0	0	0	517,65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入保留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4	0423910201-5 沒入金	125,700	0	125,700	100.00	係法院判決確定應繳庫之犯罪所得款項，受刑人無法於年度內繳納而辦理保留，後續將持續辦理追繳作業。
	小計	125,700	0	125,700	100.00	
105	0423910201-5 沒入金	37,878	0	37,878	59.46	係法院判決確定應繳庫之犯罪所得款項，受刑人無法於年度內繳納而辦理保留，後續將持續辦理追繳作業。
	小計	37,878	0	37,878	59.46	
107	0423910201-5 沒入金	71,015	0	71,015	35.21	係法院判決確定應繳庫之犯罪所得款項，受刑人無法於年度內繳納而辦理保留，後續將持續辦理追繳作業。
	小計	71,015	0	71,015	35.21	
108	0423910201-5 沒入金	8,919,075	0	8,919,075	99.00	係法院判決確定應繳庫之犯罪所得款項，受刑人無法於年度內繳納而辦理保留，後續將持續辦理追繳作業。
	小計	8,919,075	0	8,919,075	99.00	
109	0423910101-0 罰金罰鍰	550,000	0	550,000	100.00	係法院判決確定之罰金刑，受刑人無法於年度內繳納而辦理保留，後續將持續辦理追繳作業。
	0423910201-5 沒入金	2,403,304	0	2,403,304	91.95	
	0423910302-2 賠償求償收入	240,189	0	240,189	100.00	係向加害人求償之犯罪被害補償金，加害人無法於年度內繳納且尚未取得債權憑證而需辦理保留，後續將持續辦理追繳作業。
	小計	3,193,493	0	3,193,493	93.82	
110	0423910201-5 沒入金	13,260,654	0	13,260,654	99.27	係法院判決確定應繳庫之犯罪所得款項，受刑人無法於年度內繳納而辦理保留，後續將持續辦理追繳作業。
	小計	13,260,654	0	13,260,654	99.27	
111	0423910201-5 沒入金	2,409,499	0	2,409,499	16.42	係法院判決確定應繳庫之犯罪所得款項，受刑人無法於年度內繳納而辦理保留，後續將持續辦理追繳作業。
	0423910302-2 賠償求償收入	741,988	0	741,988	296.80	
	小計	3,151,487	0	3,151,487	21.12	
	合計	28,759,302	0	28,759,302	7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9	0423910201-5 沒入金	1,000	0.04	
	小計	1,000	0.04	
	以前年度合計	1,000	0.04	
111	0423910101-0 罰金罰鍰	-5,166,500	-24.70	因罰金案件金額減少所致，嗣後將更審慎編列預算。
	0423910201-5 沒入金	-3,370,131	-22.97	因緩起訴處分金案件金額減少所致，嗣後將更審慎編列預算。
	0423910202-8 沒收物變價	-505,720	-97.44	因實際拍賣沒收物收入不如預期，嗣後將更審慎編列預算。
	0423910302-2 賠償求償收入	543,747	217.50	因求償案件增加所致，嗣後將更審慎編列預算。
	0523910303-0 資料使用費	498	49.80	因律師閱覽費收入增加所致，嗣後將更審慎編列預算。
	0723910101-7 利息收入	252		因預付公益團體補助款產生孳息所致，嗣後將更審慎編列預算。
	0723910103-2 租金收入	-2,000	-100.00	因疫情關係致無會議室租金收入，嗣後將更審慎編列預算。
	0723910500-2 廢舊物資售價	51,200	5,120.00	因出售廢舊物資包含報廢車輛1輛致收入較預期增加，嗣後將更審慎編列預算。
	1223910210-1 其他雜項收入	-2,911	-1.97	
	小計	-8,451,565	-23.15	
	本年度合計	-8,451,565	-23.15	

福建金門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11	3423910100-7 一般行政	12,955	0.03	2	3,751
				10	3,204
				6	6,000
	3423911000-8 檢察業務	879,049	10.80	10	5,713
				1	2,010
				5	398,000
				6	473,326
	342391901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2,695	21.24		0
	3423919800-8 第一預備金	110,000	100.00	3	110,000
	小計	1,184,699			1,002,004
本年度合計	1,184,699			1,002,004	

地方檢察署

免、註銷)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資本門			備註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致人事費節餘。		0		
擲節支出。		0		
三節慰問金領取人數減少1人，爾後將審慎估計編列。		0		
擲節支出。		0		
按業務需要而減少支付。		0		
收支併列預算收入未達而減支。		0		
補(捐)助公益團體之經費結餘及犯罪被害補償金案件依實際申請所致，嗣後將更審慎編列預算。		0		
	8	182,695	係購置小型警備車1輛，為配合共同供應契約提供低於預算金額之車種，同時符合公務需求之車輛選擇致經費賸餘。	
第一預備金未動支。		0		
		182,695		
		182,695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9,106,000	0	29,106,000	27,713,53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752,556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906,000	0	2,906,000	2,905,417
六、獎金	6,869,000	0	6,869,000	6,764,483
七、其他給與	373,000	0	373,000	471,639
八、加班值班費	4,105,000	0	4,105,000	4,665,714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2,205,000	0	2,205,000	2,174,913
十一、保險	2,628,000	0	2,628,000	2,739,990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48,192,000	0	48,192,000	48,188,249

地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1,392,463	-4.78	26	23	
752,556		0	0	
-583	-0.02	5	5	
-104,517	-1.52	0	0	1.考績獎金3,513,884元。 2.年終工作獎金3,250,599元。
98,639	26.44	0	0	
560,714	13.66	0	0	
0		0	0	
-30,087	-1.36	0	0	
111,990	4.26	0	0	
0		0	0	1.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1人、決算數600,000元。 2.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臨時人員(觀護佐理員)1人、決算數507,114元，辦理社會勞動業務。 3.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毒品業務觀護助理人員)1人、決算數547,683元，辦理觀護毒品業務。 4.以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1人、決算數599,745元，辦理法警非核心勤務。
-3,751	-0.01	31	28	

福建金門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合計(1)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2)
	年度別	原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預算增減數		
小型警備車	111	860,000	0	860,000	677,305
合 計		860,000	0	860,000	677,305

地方檢察署

車輛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182,695	-21.24	1	1	1.汰換93年10月購置之小型警備車1輛。 2.為配合共同供應契約提供低於預算金額之車種，同時符合公務需求之車輛選擇致經費賸餘182,695元。
-182,695	-21.24	1	1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193,686	1,193,686	0
1.財團法人			1,003,686	1,003,686	0
(2)計畫捐助			1,003,686	1,003,686	0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	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	檢察業務	629,000	629,000	0
	小 計		629,000	629,000	0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福建金門分會	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	檢察業務	205,062	205,062	0
	小 計		205,062	205,062	0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辦理更生保護業務	檢察業務	169,624	169,624	0
	小 計		169,624	169,624	0

地方檢察署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1,193,686	0						0		
1,003,686	0						0		
1,003,686	0						0		
629,000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及「法務部補助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629,000	0						0		
205,062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及「法務部補助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205,062	0						0		
169,624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及「法務部補助辦理更生保護事業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69,624	0						0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2.其他團體			190,000	190,000	0
社團法人金門縣生命線協會	111年犯罪預防耕心服務計畫	檢察業務	190,000	190,000	0
	小 計		190,000	190,000	0
九、獎助			771,988	765,988	0
3.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741,988	741,988	0
犯罪被害人	補償因犯罪行為被害而死亡者之遺屬、受重傷者及性侵害犯罪行為之被害人	檢察業務	741,988	741,988	0
	小 計		741,988	741,988	0
6.獎勵及慰問			30,000	24,000	0
退職(休)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30,000	24,000	0
	小 計		30,000	24,000	0
	合 計		1,965,674	1,959,674	0

地方檢察署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190,000	0						0		
190,000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90,000	0						0		
765,988	6,000						6,000		
741,988	0						0		
741,988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741,988	0						0		
24,000	6,000						6,000		
24,000	6,000	V					6,000	111/12/31	依據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公布之「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24,000	6,000						6,000		
1,959,674	6,000						6,000		

福建金門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52,686	6,898	0	0	0	1,96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50,391	6,898	0	0	0	1,960
04教育	518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777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地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 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 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61,54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9,249	0	0	0	0
0	0	5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7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福建金門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地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677	0	932	0	1,609	63,15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77	0	932	0	1,609	60,858	
0	0	0	0	0	0	5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7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68,192,309	59,426,909	2 負債	14,292,498	8,457,835
11 流動資產	43,051,800	34,620,026	21 流動負債	2,384,850	2,009,681
110103 專戶存款	14,292,498	8,457,835	210302 應付代收款	2,384,850	2,009,681
110303 應收帳款	28,759,302	26,162,191	28 其他負債	11,907,648	6,448,154
14 固定資產	25,140,509	24,806,883	280301 存入保證金	4,912,000	3,042,000
140101 土地	2,827,901	2,827,901	280401 應付保管款	6,995,648	3,406,154
140401 房屋建築及設備	31,929,429	31,929,429	3 淨資產	53,899,811	50,969,074
減：140402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及設備	-16,367,225	-15,824,693	31 資產負債淨額	53,899,811	50,969,074
140501 機械及設備	9,139,239	8,943,227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53,899,811	50,969,074
減：140502 累計折舊— 機械及設備	-7,769,482	-7,398,483			
140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7,132,501	7,489,117			
減：140602 累計折舊—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35,792	-5,170,951			
140701 雜項設備	6,982,205	7,372,450			
減：140702 累計折舊— 雜項設備	-4,698,267	-5,361,114			
合 計	68,192,309	59,426,909	合 計	68,192,309	59,426,909

備註：

1. 保管品(應付保管品) 3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9元。
2. 本署本年度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沒收犯罪所得查無財產且尚未執行金額計8,765,667元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91,214,386	99,892,412	-8,678,026
公庫撥入數	63,152,951	58,448,989	4,703,96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862,396	41,173,689	-13,311,293
規費收入	1,498	400	1,098
財產收益	52,452	92,986	-40,534
其他收入	145,089	176,348	-31,259
支出	88,987,718	86,600,265	2,387,453
繳付公庫數	25,463,324	28,971,515	-3,508,191
人事支出	51,869,899	48,201,839	3,668,060
業務支出	7,714,149	6,330,916	1,383,233
獎補助支出	1,959,674	1,289,083	670,591
財產損失	28,666	26,063	2,603
折舊、折耗及攤銷	1,952,006	1,780,849	171,157
收支餘絀	2,226,668	13,292,147	-11,065,479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292,498	
			本年度部分		14,292,498	
			01 國庫存款	9,390,498		
			02 專戶存款	4,902,000		
			總計		14,292,498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28,759,302	
			本年度部分		3,151,487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3,151,487	
			0423910200-2 沒入及沒收財物	2,409,499		
			0423910201-5 沒入金	2,409,499		
111	12	31	300237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111年度	2,409,499		
			0423910300-7 賠償收入	741,988		
			0423910302-2 賠償求償收入	741,988		
111	12	31	300237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111年度	741,988		
			以前年度部分		25,607,815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25,700	
			0423910200-2 沒入及沒收財物	125,700		
			0423910201-5 沒入金	125,700		
108	01	01	300001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104年度	123,830		
108	01	01	300001 轉帳傳票 收到屬以前年度之應收款項並繳庫 一對轉分錄	1,87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37,878	
			0423910200-2 沒入及沒收財物	37,878		
			0423910201-5 沒入金	37,878		
108	01	01	300001 轉帳傳票	37,878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105年度			
			107 一百零七年度		71,015	
			0423910200-2 沒入及沒收財物	71,015		
			0423910201-5 沒入金	71,015		
108	01	01	300001 轉帳傳票 開設本年度普通公務帳各帳戶	71,015		
			108 一百零八年度		8,919,075	
			0423910200-2 沒入及沒收財物	8,919,075		
			0423910201-5 沒入金	8,919,075		
108	12	31	300208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108年度	8,919,075		
			109 一百零九年度		3,193,493	
			0423910100-8 罰金罰鍰及怠金	550,000		
			0423910101-0 罰金罰鍰	550,000		
110	01	01	300001 轉帳傳票 開設本年度公務機關會計各帳戶	550,000		
			0423910200-2 沒入及沒收財物	2,403,304		
			0423910201-5 沒入金	2,403,304		
110	01	01	300001 轉帳傳票 開設本年度公務機關會計各帳戶	2,403,304		
			0423910300-7 賠償收入	240,189		
			0423910302-2 賠償求償收入	240,189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	01	01	300001 轉帳傳票 開設本年度公務機關會計各帳戶 240,189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3,260,654	
			0423910200-2 沒入及沒收財物	13,260,654		
			0423910201-5 沒入金	13,260,654		
110	12	31	300236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110年度 13,260,654			
			總 計		28,759,302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土地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827,901	
			本年度部分		2,827,901	
			總計		2,827,901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1,929,429	
			本年度部分		31,929,429	
			總計		31,929,429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6,367,225	
			本年度部分		16,367,225	
			總計		16,367,225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982,472	
			本年度部分		8,982,472	
			預算性質部分		156,767	
			本年度部分		156,767	
			111		156,767	
			一百一十一年度			
			3423911000-8*	156,767		
			檢察業務			
			總計		9,139,239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769,482	
			本年度部分		7,769,482	
			總計		7,769,482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6,380,196	
			本年度部分			6,380,196	
			預算性質部分			752,305	
			本年度部分			752,305	
			111			752,305	
			一百一十一年度				
			3423911000-8*	75,000			
			檢察業務				
			3423919000-1	677,3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3423919011-8*	677,305			
			交通及運輸設備				
			總 計			7,132,501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035,792	
			本年度部分		4,035,792	
			總計		4,035,792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雜項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282,048	
			本年度部分		6,282,048	
			預算性質部分		700,157	
			本年度部分		700,157	
			111		700,157	
			一百一十一年度			
			3423911000-8*	700,157		
			檢察業務			
			總 計		6,982,205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698,267	
			本年度部分		4,698,267	
			總計		4,698,267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384,850	
			本年度部分		2,384,850	
			12 犯罪所得	2,384,850		
			總計		2,384,85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912,000	
			本年度部分		4,912,000	
			04 刑事保證金	4,902,000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 2,682,000元,其中已逾4年 部分金額合計1,497,000元, 主要係尚待執行後辦理後續 發還,故未結清。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10,000	
			03 保固保證金	10,000		
111	07	22	100117 收入傳票 收到益齊視聽股份有限公司存入保證 金並存入國庫存款戶	10,000		本案保固期限至112年7月18 日。
			總計		4,912,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995,648	
			本年度部分		6,995,648	
			01 贓證物款	6,995,648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 1,640,484元，其中已逾4 年部分金額合計3,900元 ，主要係聲請沒收中，致 尚未結清。
			總計		6,995,648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保管品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
			本年度部分			1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1
111	05	13	300097 轉帳傳票 收到保管品(10047)	1		
			以前年度部分			2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
108	08	15	300131 轉帳傳票 收到保管品(010044)	1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
110	11	08	300190 轉帳傳票 收到保管品(010046)	1		
			總計			3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債權憑證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9
			總計			9

福建金門地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2,827,901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31,929,429	-15,824,693
機械及設備	8,943,227	-7,398,483
交通及運輸設備	7,489,117	-5,170,951
雜項設備	7,372,450	-5,361,114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58,562,124	-33,755,241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0	0
合 計	58,562,124	-33,755,241

備註：

1. 本年度成本變動增加數2,314,298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609,229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705,069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609,229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609,229元。

方檢察署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2,827,901
0	0	0	0
0	0	-542,532	15,562,204
531,836	335,824	-370,999	1,369,757
1,082,305	1,438,921	1,135,159	3,096,709
700,157	1,090,402	662,847	2,283,938
0	0	0	0
0	0	0	0
2,314,298	2,865,147	884,475	25,140,50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314,298	2,865,147	884,475	25,140,509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28,061,435	63,152,951	91,214,386	收入
	-	63,152,951	63,152,951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862,396	-	27,862,3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1,498	-	1,498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52,452	-	52,452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145,089	-	145,089	其他收入
歲出	63,152,951	25,834,767	88,987,718	支出
	-	25,463,324	25,463,324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51,869,899	-	51,869,899	人事支出
業務費	7,714,149	-	7,714,149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1,959,674	-	1,959,674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1,609,229	-1,609,229	-	
	-	28,666	28,666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1,952,006	1,952,006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35,091,516	37,318,184	2,226,668	收支餘絀

備註：

- 1.公庫撥入數調整數：係本年度歲出實現數63,152,951元。
- 2.繳付公庫數調整數：係本年度歲入實現數(含以前年度)25,463,324元。
- 3.設備及投資調整數：係本年度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1,609,229元，已列入資產科目，爰以調減。
- 4.財產損失調整數：係本年度報廢財產殘值28,666元。
- 5.折舊、折耗及攤銷調整數：係本年度折舊、折耗及攤銷數1,952,006元。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8,457,835
(一).專戶存款	8,457,835
二、本期收入	93,175,335
(一).本年度歲入	28,061,435
1.實現數	24,909,948
(1).其他	24,909,948
2.應收數	3,151,487
(1).其他	3,151,487
(二).歲入應收數	-2,597,111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553,376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1,000
3.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3,151,487
(三).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375,169
(四).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870,000
(五).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3,589,494
(六).公庫撥入數	63,152,951
1.本年度歲出撥款	63,152,951
(七).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1,276,603
1.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1,000
2.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1,275,603
(1).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28,666
(2).折舊、折耗及攤銷(-)	-1,952,006
(3).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705,069
收 項 總 計	101,633,170
付項	
一、本期支出	87,340,672
(一).本年度歲出	63,152,951
1.實現數	63,152,951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1,609,229
(2).其他	61,543,722
(二).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1,275,603
(三).繳付公庫數	25,463,324
1.本年度歲入繳庫	24,909,948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553,376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二、本期結存	14,292,498
(一)專戶存款	14,292,498
付 項 總 計	101,633,17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5	2,827,901	
		公頃	0.071299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3	15,562,204	
		平方公尺	1,914.82		
	宿舍	棟	4		
		平方公尺	603.49		
	其他	個	10		
機械及設備		件	148	1,369,757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3,096,709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7		
	其他	件	22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	2,283,938	
	其他	件	202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25,140,509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內	內容	辦理情形
第一項 壹	<p>總預算部分</p>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單位預算部分</p> <p>111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50%，不得流用。 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除國防部及外交部外，不得流用。 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3%。 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7. 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0%。 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6%。 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11. 前述三至六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 前述九至十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 如總刪減數未達 270 億元(約 1.19%)，另予補足。 <p>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50%，其中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法務部、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調查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僑務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體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 	<p>已遵照辦理。</p>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容	辦 理 情 形
	<p>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其中國防部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p>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容	辦 理 情 形
	<p>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不刪外；總統府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考試院主管、勞動部主管、原子能委員會主管、環境保護署主管、科技部主管、海洋委員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統刪 5%；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內政部主管、財政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僑務委員會主管統刪 28%；司法院主管統刪 30%；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外交部主管、國防部主管、教育部主管、經濟部主管、交通部主管、農業委員會主管(不含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主管(不含疾病管制署)、文化部主管統刪 35%。</p> <p>8.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p>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勞動部、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役政署、教育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第 二 項 有鑑於網路社群媒體具有快速傳播特性，各行政機關陸續採取新媒體經營與運用，直接與社會大眾溝通政策及宣導。近年來政府時有挾龐大預算資源於網路社群平台進行非廣告形式宣傳與澄清之情事，立法院遂於 110 年三讀通過修正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條文，目的為將政府於四大媒體（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執行政策宣導時，也能同時納入預算法的規範。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修法通過後，雖於預算書中增設宣導經費專屬預算科目，</p>	<p>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三 項	<p>並新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然卻將宣導方式限定為於四大媒體所辦理，過去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之方式，不再納入政策宣導規範。爰此，為利立法院能明確掌握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之實際預算，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1. 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等，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以避免產生置入性行銷之疑慮。2. 各機關於四大媒體上處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相關工作者（即小編人力），以委外或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之經費，應納入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表達，以利預算之呈現。</p> <p>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2 兆 2,621 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 1 兆 5,262 億元，占歲出總額之 67.47%，比重近七成，且 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 129.76 億元，對歲出結構與其他新興計畫額度有重大關聯性，因分散於各機關預算內，並未於總預算案總說明及主要附表列表揭露，如直接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附中列表揭露，將使歲出資訊更公開透明，且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曾作成通案決議(十三):「……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行政院應於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中列明法律義務支出之項目、金額、預算編列機關、依據等資料，俾利預算審議之參考。</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四 項	<p>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修正案預計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調增軍公教人員待遇 4%，係依行政院 110 年 10 月 28 日發布「蘇揆：與全民共享經濟成果亦盼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新聞稿說明略以：「……在臺灣經濟創 11 年來新高且稅收增加的情況下，為了讓全民共享經濟成長的果實，因此政院今天通過自明(111)年 1 月 1 日起，全體軍公教人員調薪 4%，是 25 年來最高調幅，希望藉此進一步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惟前一次(107 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 3%，竟發生高階公務人員調薪高達 7%。茲為確保基層軍公教人員調薪 4%，111 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應一律採調薪 4%。</p>	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五 項	<p>依照立法院 110 年 12 月 24 日各黨團朝野協商的共識，各黨團同意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至遲於 111 年 1 月 28 日以前完成三讀程序，並不提出復議。而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其中包含調整軍公教人員薪資待遇(中央政府部分 163 億元)、受雇勞工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加給補助(47.89 億元)、辦理產檢假薪資補助(3.62 億元)等新增計畫，因總預算案三讀日期與春節連續假期相當接近，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國庫署及相關部會，預先各自主管法規及行政作業提前準備(例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政府總預算統籌科目經費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及各機關付款憑單等)，以利各項發放作業順利。</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六 項	<p>2020 東京奧運我國代表團於 110 年 7 月 19 日搭中華航空公司包機出國，選手被安排搭經濟艙，相關行政人員卻搭乘商務艙，引發國人譁然。依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部長級人員、特使，得乘坐頭等座(艙)位。次長級人員、大使、駐外代表、公使、其他特任(派)人員、簡任第十二職等以上領有各該職等全額主管加給人員，得乘坐商務或相當之座(艙)位。但次長級人員負有外交任務代表政府出訪或參加重要國際會議，得乘坐頭等座(艙)位。其餘人員乘坐經濟(標準)座(艙)位。鑑於國家財政困窘，行</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第七項 政院應鼓勵公務人員應以身作則，本節約原則之支用經費，爰應請行政院於 1 個月內就搭乘旅途遠近，及實際情形檢討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以符社會之期待。</p> <p>有鑑於農藥生產及使用，所衍生環境汙染及農藥殘留諸多問題，嚴重威脅生態環境與人類健康，聯合國於 2017 年 1 月 24 日發表食物權問題特別報告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 to food)，報告中強調免於農藥毒害，為人類應有之基本人權，並將之列入第 34 屆人權理事會議議程。指出農藥長期累積之毒素，使得罹患癌症、阿茲海默症、帕金森氏症、內分泌失調、發展失調、基因突變及不孕症等人數與日俱增，世界各國因應減少農藥危害趨勢，紛紛提出相關政策，如歐盟提出為達到農藥永續使用架構 (2009/128/EC) 指令，要求會員國設置量化目標、對象、方法、時間表、指標等，惟農藥造成環境毒性影響及食物飲水殘留等，與國人健康息息相關，影響甚鉅，爰此，行政院應督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相關單位正視並整合有關農藥管理制度等跨部會相關系統管理與監測作為及權責分工業務等精進方案，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p>第八項 根據內政部警政署統計，除 110 年度因為疫情影響外，自 106 年度起，全國毒品查獲件數、嫌疑犯人數看似減少，但毒品查獲重量卻大幅成長，且居高不下，顯見毒品交易情形日益嚴重。又加上近年來加密虛擬貨幣興起且種類繁多，各有不同的特性，以致於被不法人士拿來做為吸金、毒品交易的支付工具。例如：泰達幣 (Tether) 又稱 USDT，其特性為每一元泰達幣都有一美元擔保，亦即擁有多少泰達幣等同有同價位美元，犯罪者利用此一特性，再透過幣託中心交易虛擬貨幣，即可完成鉅額毒品買賣。由於在幣託中心透過人頭帳戶分多層轉出，即便調查人員也無法完整查出最終的主嫌，許多被利用來做毒品交易的年輕人，被捕落網後雖配合調查供出案情以求減刑，但往往到判決書下來時已被處以私刑失去生命。爰此，請行政院指示相關部會就毒品交易利用上述新興犯罪模式，拿出有效防制作為及加強相關法律規範，並由法務部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相關進度檢討書面報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件、人、公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全國查獲件數</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全國嫌疑犯人數</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全國查獲重量(公克)</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6 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8,5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2,64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685,469</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7 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48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9,10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596,643</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8 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7,03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9,13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929,366</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9 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48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7,77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3,305,709</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0 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8,82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1,29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283,280</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p>		全國查獲件數	全國嫌疑犯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公克)	106 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 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 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 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 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全國查獲件數	全國嫌疑犯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公克)																						
106 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 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 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 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 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p>第九項 全球加密貨幣總市值已達 2 至 3 兆美元，從 2009 年出現比特幣至今，各類加密貨幣種類眾多可達上千種，然我國至今對於加密貨幣的定義和管理過於保守，僅僅只是洗錢防制法中，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為虛擬資產服務業的防洗錢事務的主管機關，而涉及其他業務相關部分 (例如發展及交易糾紛)，仍然模糊不清。且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於國內設置多少比特幣 ATM？是否有法源可以管理？均無法即時掌握。顯見，我國對於加密貨幣的發展及運用，已</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十 項	經大幅落後國際腳步，但終究得面對新興金融帶來的挑戰。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虛擬通貨洗錢防制面所作之因應作為，雖已於 110 年 6 月 30 日發布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並將透過現地及非現地查核，督促本事業落實執行相關措施，惟鑑於虛擬通貨市場之發展迅速，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持續關注國際間對虛擬通貨及其衍生性商品採行之相關監理規範，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保護投資人/消費者權益。	
第 十 一 項	依照財政紀律法所授權訂定的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相關法律案送立法院審議前，行政院必須審查通過稅式支出評估，並且業務主管機關必須將稅式支出評估報告及公聽會會議紀錄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及相關委員會，業務主管機關屢次未依照前開辦法將相關資料與法案併送交立法院(例如延長當沖降稅的證券交易稅條例)，也未同時將評估報告登載於機關網站，無視法令規定，亦不理會立法院長期以來決議的要求。爰此，要求行政院各部會提出涉及租稅減免的法案送立法院審查時，除應確實依照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外，同時應將相關稅式支出評估報告併同修正草案送立法院備查。	配合辦理。
第 十 二 項	為合理監督國營事業捐贈支出，爰要求行政院所屬相關部會主管之國營事業，比照公開發行公司、財團法人等管理機制，應於 1 個月內公布其過去 5 年(106 至 110 年)之所有捐贈明細，並自 111 年度起，每季公布捐贈明細，以昭公信，並提升治理效能。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三 項	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眾多，中央各主管部會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規範，係由各主管部會訂定之，惟各部會所訂該等人員薪資標準規範規定，其中當年度其所支領之非固定收入(如房屋津貼、績效獎金及其他各項獎金等)總額不得超過固定收入(即月支薪俸、主管加給合計)總額，超過部分一律解繳國庫或繳作投資事業之收益。有鑑於行政院業自 78 年度起取消公務人員房屋津貼，立法院審議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略以，自 104 年度起，各財團法人除應比照公務人員取消交通補助費外，亦不得再發放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爰此，中央各主管部會應立即修正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並取消違法律津貼。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四 項	政府轉投資事業 107 年底至 109 年底，分別為 164 家、164 家及 175 家，期末實際總投資金額 1 兆 652 億 5,518 萬餘元、1 兆 2,871 億 3,722 萬餘元及 1 兆 6,498 億 3,334 萬餘元，其中 21 家轉投資公司連續虧損達 3 年以上，依立法院預算中心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檢視投資目的達成度之揭露狀況，部分投資機關僅分析虧損原因，部分係說明現行處置狀況，部分則未備註分析，且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第 11 條規定：「各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所營事業目標無法達成，或連續 3 年虧損情況無法改善，應詳加評估檢討，報由主管機關核處。」鑑於政府轉投資家數及數額近年度皆趨增，轉投資事業連續虧損達 3 年以上者高達 21 家，為保障政府權益，行政院應督促各投資機關除於投資前宜妥為評估目的、效益、回收年限及發展目標等事項，並確實檢討投資政策及檢視投資目的之達成情形，以評估繼續持有或退場撤回資金，以達到政府監督效果，爰請行政院督導相關主管機關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四 項	預算法第 41 條第 3 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每年應由各該主管機關就以前年度投資或捐助之效益評估，併入決算辦理。109 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規	已遵照辦理。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第十五項	<p>定，各主管機關須於主管決算編製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且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政府機關除依法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預算及決算書。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108 及 109 年度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之單位決算及主管決算之公開情形，各主管機關均有公開單位決算；惟主管決算部分，僅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衛生福利部、文化部、科技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 5 個主管機關公開，多數主管機關則未依法公開，致民眾難以知悉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情形，爰此，行政院應立即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各主管機關自 110 年度起主動公開主管決算。</p> <p>有鑑於衛生福利部所實施之春節檢疫措施專案，實施迄今已發生數起防疫旅館群聚案件，極有可能造成台灣下一波民眾感染的破口，爰要求衛生福利部應會同交通部訂立防疫旅館之各項標準作業程序，並責成各縣市政府進行督導查核，將查核結果每月定期公布。</p> <p>附屬單位預算涉及本署應辦部分 無。</p> <p>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行政院主管（主計總處）涉及本署應辦部分</p>	<p>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十六項	<p>政府預算編列及嗣後執行效率，事涉政府施政良窳，與政府財政效益是否良好？行政院主計總處是政府預算編列與預算執行之主管機關，爰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督導中央政府各機關會計人員依法行政，職務執行如有不忠或不法情事，請依法查處。</p>	<p>1. 依行政院主計總處 111 年 4 月 1 日主預彙字第 1110101010 號函辦理。</p> <p>2. 上述來函內容：為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能，請主計人員善盡預算編審之責，並協助機關同仁在適法範圍內推動業務，達成機關施政目標。</p>
第一項	<p>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p> <p>查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 1 條明揭，「本公約宗旨係促進、保障與確保所有身心障礙者充分及平等享有所有人權及基本自由，並促進對身心障礙者固有尊嚴之尊重。身心障礙者包括肢體、精神、智力或感官長期損傷者，其損傷與各種障礙相互作用，可能阻礙身心障礙者與他人於平等基礎上充分有效參與社會」。同公約第 9 條無障礙規定，「1. 為使身心障礙者能夠獨立生活及充分參與生活各個方面，締約國應採取適當措施，確保身心障礙者在與其他人平等基礎上，無障礙地進出物理環境……」。</p> <p>為提升司法資源可及性，檢察機關應積極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意旨，打造低視能者、視覺障礙者之友善環境。爰要求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應 1. 加入視覺障礙者引導設施設計；2. 增設各設施的定位區塊；3. 設置觸摸引導地圖；4. 設置語音報讀設施。</p> <p>爰請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提出改善規劃期程，並於 3 個月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1. 法務部已就決議有關事項彙整各相關檢察機關擬具資料，提出「檢察機關打造視覺障礙及低視能者友善環境書面報告」，並於 111 年 4 月 29 日以法會字第 1110950697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本署對視覺障礙者友善環境設施，參考「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已設置觸摸引導地圖、各設施詳細位置定位區塊圖及語音報讀等設施，並於建築物入口處設置服務鈴。</p>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貳	總決算部分 109 年度決算係依決算法第 28 條規定視同審議通過，無決議應辦理事項。	